

龙亭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将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4 年，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稳经济、增动能、惠民生等方面，持续细化实化深化法定领域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2024 年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1300 余条。按照《条例》要求，一是做好法定信息公开。及时公开国民经济发展规划、机构职能、政府采购、重大决策、建议提案办理、财政预决算、在线办事统计数据，行政管理服务等 16 类法定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共公开信息 200 余条。二是加强重点领域和政务信息公开。及时公布稳岗就业、义务教育、养老服务、保障性住房、涉农补贴、自然资源、旅游信息、公共资源配置、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等 17 类信息，共发布信息 300 余条。三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依托政民互动专栏，区长信箱共收到群众留言 19 条，办结 19 条，办结率 100%。发布政策解读 7 条，促进政府与公众之间的沟通和信任。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4 年，我区共接到依申请公开 53 项。其中属于主动公开范围 5 项，不予公开 4 项，本机关无法掌握的政府信息 35 项，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9 项。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行政复议 2 件，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0 件，复议后起诉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对往年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文件进行梳理，持续巩固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成果，进一步推进政策文件互联互通工作，动态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二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落实到具体责任人，一年来无泄密事件发生。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加强对全区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账号登记备案管理，明确功能定位，落实内容保障，将新媒体平台把平台打造为公开政务信息、展示部门形象的载体平台。二是依托门户网站，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健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等，促使平台公开目录发布内容和格式更完善。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做好年度工作部署和推进。区政府办公室牵头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同时做好公开的指导和物质保障，持续提升政策公开质效，优化公开方式渠道，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助监督、强监管的功能作用。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梳理和提炼评估工作要点，认真落实河南省 2023 年度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问题清单，切实以整改查漏洞、补短板、强弱项、促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1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9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2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3	0	0	0	0	0	5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0	0	0	0	0	5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0	0	0	0	0	3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5	0	0	0	0	0	3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9	0	0	0	0	0	9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3	0	0	0	0	0	5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2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以来，我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仍有一些不足。一是重大决策事项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务公开专区实用性有待提升。三是对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规范力度加强。

我们将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行为，采取多形式、多渠道拓展覆盖面，把政务公开办成一个群众满意的民心工程。一是加大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管理。根据《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等有关规定，规范及时公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和决策公布等相关法定程序全过程公开。二是加强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建设。与政务服务大厅进行人员融合、设备融合、资料融合、服务融合，持续完善自助查询区、资料阅览区、申请接收区、政策咨询区“四大区域”，强化日常管理。督促各单位进一步梳理更新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事项，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三是加强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管理。扎实推进政务新媒体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降低老年人和特殊人群获取政府信息的门槛，既要发布信息有热度，又要方便群众有温度督促各有关单位强化责任落实，做好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保障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